

# 信息网络安全公安部重点实验室暨 网络事件预警与防控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 (公安部第三研究所) 2018 年度开放课题指南

## 一、 实验室简介

信息网络安全公安部重点实验室（公安部第三研究所），以下简称“实验室”，以信息网络安全技术为主要研究领域，以电子数据取证、网络犯罪侦查、信息系统安全管理为三个主要研究方向，以应用综合研究为特色，以信息网络安全科学的重大理论问题、科技前沿问题和公安部重大需求为主要研究内容，以获取原始创新成果和自主知识产权为主要研究目标，实行“开放、联合、流动、竞争”的运行机制，为科学研究提供良好的科研环境和实验条件。

网络事件预警与防控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主要针对数字化、网络化违法犯罪活动发现、预警、处置、取证较难等问题，围绕防范打击涉网犯罪信息精确感知、深度溯源和快速处置的迫切需求，建设网络事件监测预警与防控应用研究平台，支撑开展网络事件监测预警、在线活动追踪溯源、电子数据取证勘验等技术、装备的研发和工程化。

## 二、 实验室开放课题简介

为充分发挥实验室的学科优势，利用实验室良好的科研条件，鼓励相关学科的研究，促进与国内同行的合作、交流，培养高层次学术骨干，提高实验室的科学研究水平，根据 2018 年工作计划，现发布本实验室 2018 年度开放课题指南，欢迎申请。

本实验室开放课题分为两类：

A 类：主要资助前沿性、开拓性和具有重要应用价值的基础研究、应用研究课题。对具有新思路、短期内有突破前景，同时有其它研究项目支持背景的申请，将优先给予支持。

B 类：主要资助基层公安民警的网络安全技术革新工作，包括系统（工具）研发、新技术应用研究、实用网安装备和网安技战法。

本实验室支持国内同行开展合作研究，将为申请者创造良好的实验条件和研究环境，确保开放课题研究工作进行顺利。

### **三、 本年度重点资助课题**

- 1、 网络犯罪行为分析及线索发现技术；
- 2、 大数据分析可视化技术；
- 3、 大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技术；
- 4、 基于自然语言处理的主题分析技术；
- 5、 社交网络数据分析与挖掘技术；

- 6、 网络空间行为聚类算法研究；
- 7、 海量数据模糊检索技术；
- 8、 即时通信协议解析还原技术；
- 9、 移动互联网流量深度分析技术；
- 10、 软件脆弱性智能分析技术；
- 11、 APT 攻击情报分析与对策研究；
- 12、 恶意代码分析与勘查取证技术；
- 13、 智能穿戴设备取证技术；
- 14、 APFS 文件系统取证技术；
- 15、 RAID 重组技术研究；
- 16、 监控视频删除恢复技术；
- 17、 智能手机硬件加密破解技术；
- 18、 内存取证分析技术；
- 19、 “零信任”安全管理技术；
- 20、 国内外互联网管控政策法规动态研究；
- 21、 网络安全事件分析与立法研判。

#### 四、 开放课题申请办法

(一) 国内从事信息网络安全理论研究和应用研究的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、研究中心（实验室）及公安基层单位的优秀学者和研究人员，均可申请本开放课题，适当鼓励中青年学者和研究人员申请。

具备副高级职称以上（含）或博士学位的、具有一定研究经历的在职研究人员，均可作为第一申请人提出资助申请。不具备上述条件的申请人，须由两名具有高级职称的同行专家推荐。

每位申请者只能申报或承担一项开放课题。未完成现有开放课题者，不得再申请开放课题。

(二) 申请者必须根据本实验室开放课题指南填写《信息网络安全公安部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书》，经所在单位同意并加盖单位公章，申请书一式3份（A4纸打印，左侧装订，至少一份为原件），并提供必要的附件材料和内容一致的电子版（Word文档）。寄送至：

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毕昇路339号

公安部第三研究所

信息网络安全公安部重点实验室

邮编：201204

信封注明“开放课题”字样

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[xiekang@stars.org.cn](mailto:xiekang@stars.org.cn)

联系人：谢康

联系电话：021-68571204 或 185-5311-5981

（三）《信息安全公安部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书（格式）》可从实验室网站([www.islab.cn](http://www.islab.cn))或司法鉴定中心网站([www.stars.org.cn](http://www.stars.org.cn)) 下载。

（四）课题的课题组主要成员一般不超过 3 人。A 类课题的研究周期一般不超过 2 年，资助经费一般为 2~10 万元，经费按年度分批划拨；B 类课题的研究周期不超过 1 年，资助经费一般为 1~2 万元。。

（五）开放课题研究成果主要包括专著、论文、专利、研究报告、软件、装备等形式，所有研究成果归实验室独有或实验室和研究者共有，第一完成单位或通讯作者须为“信息安全公安部重点实验室（公安部第三研究所）”；英文名称为“Key Lab of Information Network Security of Ministry of Public Security (The Third Research Institute of Ministry of Public Security) ”。

凡经开放课题资助发表的论文和其他成果，必须在成果显著位置同时标明“信息安全公安部重点实验室（公安部第三研究所）开放课题”及项目编号；用英文发表的成果注明“Supported by Key Lab of Information Network Security of Ministry of Public Security (The Third Research Institute of Ministry

of Public Security) ” ，在成果验收和申报各类奖励时必须做出同样的标注。

（六）本年度开放课题申请的截止日期为 4 月 15 日，以邮戳为准。

信息安全公安部重点实验室

二〇一八年三月六日

附件：

信息安全公安部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书（格式）